

市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2023年度

单位名称		镇江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			
单位 主要职能		协助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全市妇幼健康发展规划、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，并负责指导和组织实施；指导全市开展妇女保健、儿童保健、孕前和孕产期保健、婚前医学检查、产前筛查、新生儿疾病筛查、避孕药具不良反应监测、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公共卫生服务工作；负责妇幼健康信息管理、服务质量监测、技术培训；开展妇幼健康新技术推广和科学研究；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，对下级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机构进行督导、考核与评价，承担母婴保健相关法律证件管理和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。			
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		本部门于2016年起划归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管理，本部门无内设机构，本部门无下属单位。共有在编员工14名，其中医师4名、注册护士1名、财务人员4名。			
部门整体 资金(万元)				全年 预算数	
		资金总额		389.85	
		财政拨款	小计	389.85	
		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389.85	
			政府性基金	0	
	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0	
		国有资本金		0	
		社保基金		0	
		上年结转资金		0	
		其他资金		0	
支出				半年 计划执行数	
		基本支出		178.12	
		项目支出		15.32	
		2023妇幼计生能力建设		12	
		2023妇幼健康教育及行业管理		3.32	
中长期目标		协助做好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全市妇幼健康发展规划、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，并负责指导和组织实施，提升全市妇幼健康管理水			
年度目标		加强妇幼行业管理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工作规范，提升下级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机构管理技术水平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
决策		计划制定	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
			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
		目标设定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
	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
			预算编制规范性	规范	
过程		预算执行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
			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	≥100%	
			政府采购执行率	=100%	
			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	≤0%	
			公用经费控制率	≤100%	
			结转结余率	=0%	
			预算执行率	=49.6%	
			预算调整率	=0%	
		预算管理	支付进度符合率	=100%	
			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
		资产管理	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	合规	
			预决算信息公开度	公开	
			基础信息完善性	完善	
			绩效管理覆盖率	=100%	
项目管理		资金使用合规性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
		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
		固定资产管理	固定资产利用率	=100%	
			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
			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	规范	
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	健全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	人员管理			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
	机构建设			在职人员控制率	=100%	=100%
				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		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	=100%	=100%
				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	有效	有效
				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	=100%	=100%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重点工作	对应项目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履职	妇幼健康教育	举办各类妇幼健康知识讲座、义诊、媒体宣传工作		各类妇幼健康知识讲座次数	≥10期	≥20期
	妇幼行业管理	对辖区妇幼健康管理质量与持续改进工作进行考核，针对存在问题，协调改进各项工作		召开各类妇幼工作例会	≥13次	≥26次
	出生缺陷防控工作	在做好为民办实事免费项目的基础上，大力推广耳聋基因检测及串联质谱技术，扩大检测覆盖率；建立了听力残疾预防信息系统，实现耳聋高危人群耳聋预防全程服务；与省妇幼保健院建立先心评估转诊绿色通道，提高早期先心筛查确诊率		产前筛查率	≥95%	≥95%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效益	经济效益					
	社会效益			辖区内妇幼健康技术水平	较高	较高
	生态效益					
	可持续发展			妇幼健康发展水平	较高	较高
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下级机构接受技术指导满意度	≥80%	≥80%